

# 天人之聲

VOICE OF HEAVENLY PEOPLE



229期

2017 春

蘇佐揚牧師1943年創辦，[www.weml.org.hk](http://www.weml.org.hk)



# 拾·四福音人地名意義

## 二. 地名意義

地名	意義	經節
猶太	讚美	太二 1
伯利恆	糧食之家	太二 1
耶路撒冷	平安居所	太二 1
埃及	黑色	太二 13
拉瑪	高地	太二 18
加利利	圓圈	太二 22
約但	往下流	太三 5
拿撒勒	樹枝	太四 13
迦伯農	安慰之樹	太四 13
西布倫	同居	太四 13
拿弗他利	鬥爭	太四 13
敘利亞	高地（即舊約亞蘭）	太四 24
低加波利	十座城	太四 25
加略	群村	太十 4
撒瑪利亞	守望樓	太十 5
所多瑪	環境	太十 15
俄摩拉	滿溢	太十 15
哥拉汎	湮火	太十一 21
伯賽大	漁夫之家	太十一 21
尼尼微	「尼尼」女神居所	太十二 41
推羅	石頭	太十五 21
迦南	低地	太十五 22

該撒利亞	割開（紀念該撒得名）	太十六 13
腓立比	愛馬者	太十六 13
耶利哥	月亮城	太廿 29
伯法其	無花果之家	太廿一 1
伯大尼	棗樹之家（或受苦之家）	太廿六 6
客西馬尼	榨油處	太廿六 36
抹大拉	高臺	太廿七 56
亞利馬太	兩層高	太廿七 57
以土買	紅色（即以東）	可三 8
格拉森	末後的酬報	可五 1
大瑪努他	慢燃的火把	可八 10
以土利亞	被包圍的	路三 1
特拉可尼	崎嶇地	路三 1
亞比利尼	草原	路三 1
撒勒法	鎔解之地	路四 26
拿因	愉快	路七 11
以馬忤斯	溫泉	路廿四 13
迦拿	蘆葦	約二 1
撒冷	平安	約三 23
哀嫩	多泉	約三 23
敘加	醉酒	約四 5
畢士大	憐憫之家	約五 2
提比哩亞	因記念提庇留得名	約六 1
西羅亞	奉差遣	約九 7
以法蓮	加倍結果	約十一 54
厄巴大	舉起	約十九 13

分享

## 除蟲是殺生嗎？

美國 祈英姊妹

那天是星期一的早上，我大清早就到了屋崙角聲中心門外等候開門。有一位老太也來了，於是，我們一邊等一邊閒聊起來。我問她說：「姊姊，你信了主沒有？」她說：「信了。」

我再問她是怎樣信主的。她說她以前是拜佛吃素的，經常到佛寺上香，並向主持討教佛學。她繼續說她最喜歡農務，在後園裡種了各式各樣的蔬菜和果樹。她吃自種的蔬果，也將她的收成與朋友分享。有一天，她發現菜葉上有很多白色的蟲，於是就把那些菜苗拔出來，棄掉了。怎知道第二天，又見到泥土上有成千上萬的白色蟲在蠕動，令她感覺毛骨悚然。她一向都會用除蟲劑的，但那天她突然有一個念頭，除蟲是否就是殺生呢？蟲兒也是生物，是有生命的，不是嗎？

於是，她就到佛寺去問主持。主持回答，的確是殺生的事，並建議她不要自己種，到市場裡買來吃就好了。

她就想：我不殺蟲，但卻要別人殺蟲之後來提供蔬果給我吃，那麼我是不是一個幫兇呢？還有，她不做平日做慣的農務，一日的時間怎樣打發呢？到市場買蔬果的錢也是一個問題呀！

幸好，隔壁的朋友帶她去教會聽道。散會後，她就急不及待的去問講道的牧師，有關除蟲是否殺生的問題。牧師笑着地回答她說：「上帝創造天地萬物之後，就吩咐人類管理這個世界，使大地更能為人類效力。管理的工作包括保護大自然；所以拔野草、拔荊棘、除蟲、滅蚊、滅鼠，… 等等，並不是“殺生”，而是有效的管理。」

她繼續告訴我，她聽了牧師的解釋之後，就高興到不得了，因為一直盤踞在她心中的疑慮得到解決，她覺得上帝的道理真好。就繼續上教會，並且信了主耶穌基督。我多謝她的分享，同時也上了一課管理學。

## 駁阿皮安 Against Apion

### 這是一個荒謬的故事

#97 這樣的故事不僅囊括了一個悲劇故事中的所有恐怖情節；而且也充斥了無恥的殘酷。這個故事並不能證明安提阿古褻瀆聖殿是無罪的，好像那些撰文為他辯護的人一廂情願地認為的那樣。#98 當阿古斯特侵入聖殿時，他並沒有察覺有這類事。顯然，發現這樣的事情讓他感到很吃驚。因此，安提阿古的邪惡，不敬虔，不敬奉上帝，很多也是無聊的是非，雖然有很多謊言都是關於他的。#99 從這些人的臉上，就可以看出他們的品格。衆所周知，希臘人並不是唯一與我們律法有衝突的民族。那些冒犯我們的主要對頭是埃及人和許多其他民族。所有這些國家中，他們的公民都或多或少，在某個時刻探訪過我們的國家，難道不是嗎？#100 為什麼唯獨應該是希臘人，是我們周而復始的陰謀算計並凶殺襲擊的對象呢？再則，如何能相信，所有的猶太人都加入吃這些祭肉的行列，照阿皮安所說的，一個人的肉足夠給幾千個人分嗎？<sup>1</sup>#101 為什麼在發現這個人以後，國王並沒有以勝利的姿態把他送回他的國家？這樣做可以獲得虔誠的美名，並且得到希臘人的擁戴。這樣就可以在面對猶太人的憤怒時，得到公眾輿論的強有力支持。（故事沒有說出這個人的名字）。#102 但我要克制自己去追究這些疑問，愚昧必被駁斥，不是靠爭論，而是靠事實。

---

<sup>1</sup> 前面並沒有提到。

## 聖殿祭祀的律法是不可褻瀆的。聖殿的各院。

凡是曾經看見過我們聖殿的人，都知道這建築的各院大致的樣式，有幾道不可冒犯的院牆，保護了聖殿的神聖。聖殿由四層環繞的庭院構成，每一層院子都有自己特殊的法規限制。#103 外院對所有人開放，包括外國人；婦女只有在她們不潔淨時，被拒絕進入。#104 第二院子對所有的猶太人開放，他們的妻子在沒有沾染任何的不潔行為時，也允許進入。第三層院子對猶太男子開放，但他們必須是乾淨和潔淨的。第四層院子，只有祭司穿著他們的祭服可以進入。至於至聖所，只有大祭司穿著他們特有的祭服才能進入。#105 所有有關祭祀禮儀的細節都是非常詳細，連祭司進入的時辰都是固定的。祭司的職責是在早上聖殿開門的時候進入，按照慣例獻上祭物<sup>2</sup>，第二次進入是在中午，一直持續到聖殿關門。#106 還有一點就是：無論什麼器皿都不可以帶入聖殿<sup>3</sup>，聖殿中唯一的物品是一個祭壇，一張桌子，一個香爐，和一個燈檯<sup>4</sup>，都是在律法書上提到的。#107 除此之外就沒有別的東西了，沒有什麼不可告人的秘密，聖殿裏也不提供飯食。整個猶太社群都可以為以上的論述作證，祭祀步驟的規程也可以為此作證。#108 因為，雖然有四個祭司家族<sup>5</sup>，每一族最多包括五千人，這些人按固定的天數輪流主持祭祀。當一族的祭祀期結束後，其他家族就

---

<sup>2</sup> 或“交給他們的祭牲。”

<sup>3</sup> 參可 11.16。後文表明這裏指的是至聖所 ( the *vaóç* )。

<sup>4</sup> 參《猶太戰記》5.216 ( 只有提到三件東西，沒有祭壇 )。

<sup>5</sup> 這四個祭司家族是和所羅巴伯 ( Zerubbabel ) 一起回歸的 ( 拉 2.36 ; 尼 7.39 )。約瑟夫在別處只提到二十四班 ( 《生平》2 ; 參《猶太古史》7.365f. )，在歷代志 ( 代上 24.7 ) 時期以後是很正常的。

來代替他們獻祭物。他們中午在聖殿裏列隊，從將要離開的祭司那裏接過聖殿的鑰匙和所有器皿，準確清點。#109 食物或酒不能進入聖殿；這類東西甚至不可以獻在祭壇上，所以就不需要為祭祀準備這些東西了。

#110 那我們是不是就可以下結論說，阿皮安在沒有調查過這些事實的情況下，捏造了這個令人難以置信的故事？但那是很不光彩的；作為一個有學問的賢士，他不是聲明要呈現一幅準確的歷史畫面嗎？不然；阿皮安知道我們聖殿的敬虔的禮儀。但是，他跳過聖殿的規矩，編造了這個故事。一個被綁架的希臘人，一桌奢華無比的筵席，擺滿了最豐盛最奢侈的美味佳肴。一個奴隸竟然能够進入只有祭司才能進入的地方，即使是地位最高的猶太貴族也不允許進入。#111 這樣的故事對我們來說，簡直就是最不敬虔的行為。這是一個無理的謊言，試圖誤導那些不願費力調查此事的人。對於以上我所提到的，就像那些有意製造令人難以啓齒的恐怖故事的人，他們的目的就是讓我們感到憎惡。

### 第三個荒誕的故事：一個以土買人打扮成阿波羅神（Apollo），盜走了驢頭

（9）#112 阿皮安用這種所謂的敬虔方式，用瑪拿西講的一個故事，再次嘲笑我們<sup>6</sup>。根據阿皮安的說法，瑪拿西的敘述是這樣的：在猶太人和以土買人的漫長戰爭過程中，在一座名為多利以（Dorii）<sup>7</sup>的以土買城，有一個居民名叫扎比度（Zabidus）（文中

---

<sup>6</sup> 《駁阿皮安》1.216

<sup>7</sup> Dor 或 Dora 位於巴勒斯坦沿海，該撒利亞北面幾十英里，卡梅爾山南部。

這樣稱呼這個人)，是敬拜阿波羅神的。他來到猶太人那裏，承諾把多利以這座城市的神，也就是阿波羅神，交到他們手中。扎比度說，如果猶太人都離開的話，阿波羅神就會進入他們的聖殿。#113 猶太人全都相信他。於是扎比度建造了一個木頭的架子，在上面插了三排燈火，再把架子罩在自己的身上。他用這樣的裝束四處行走，遠處的旁觀者看到這番景象，就好像星星在大地上巡遊。#114 猶太人被這幅壯觀的景象驚呆了，他們就離得遠遠的，靜默不語。過了一會，扎比度悄悄地進入聖殿，拿走了馱驢的金頭（他如此戲稱），隨後匆匆逃回多利以城。

\* \* \* \* \*

靈感  
心聲

## 安 慰

1. 傷心不可灰心，失望未必絕望。
2. 神將你認為「好」的取去，把祂認為「更好的」賜給你。
3. 悲觀的人，在機會中發現苦難；樂觀的人，在苦難中發現機會。
4. 肉體的一根刺，是靈性進深時的一條「根鬚」；心靈的破碎，是靈命結果前的一朵香花。
5. 獨居應心平氣靜，同群應了解別人；失意應細心反省，得意應榮神益人。
6. 給人安慰的微笑，留下甜蜜的回憶。
7. 兒童去世，最後的安慰語乃是：主說：「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不要禁止他們！」

## 蒙福的「忍耐」

雅五 7-11

美國 慎勇牧師

基督徒在試煉或試探中，要耐心等候耶穌再來的鼓勵。基督徒在遇到試煉、困難、軟弱、苦難時，需要持守「忍耐」，以耐心等候「那日子」－耶穌的到來。「忍耐」是最難學習的功課之一，而且，許多事情「忍耐」不一定帶來好的結果。因為這裏所說的「忍耐」不是徒然的，會因著耶穌基督的再次降臨而帶來美好的結果－蒙福。因此，「蒙福的忍耐」，包括三方面的教導。

### 一、要信心堅固（要持久忍耐）

「忍耐」是這段經文的主題，聖經在這短短的5節經文中，用意思相類似的字表達了6次（7節2次，8、10節，11節2次）。聖經中的「忍耐」往往表明門徒之間彼此對待的寬容、容忍、慈愛的態度，也表達他們在面對困境時的堅強和剛毅。然而，在7-8節不僅是在形容試煉中的堅忍，更是形容門徒要專心、耐心、持久地等候主耶穌。所以，這個「忍耐」是一個目標，也包括一個時段。

面對不公不義的事情、面對困難軟弱、面對需要等待的事情，「忍耐」非易事，特別是長時間的「忍耐」。聖經提出，要如同農夫耐心等候種子發芽、穀物成熟那樣，門徒必須耐心等候耶穌回來拯救他們，審判那些欺壓他們的人。在期間，他們需要「堅固自己的心」。不僅要耐心地等候主再來，也要鞏固自己與罪惡及困難的環境搏鬥的信心。

「主來」成爲早期教會期待耶穌在榮耀中歸來審判惡人（太廿四 37、39）及解救聖徒（林前十五 23）的專有名詞，因爲許多人認爲這事真的會在極短的時間內發生。新約聖經也常提到耶穌的再臨「近了」，意思不是指在具體的一個很短時間內，也不是指「即刻到來」。要知道，「耶穌再來」這事完全「可以」在非

常短的時期內發生，但不是「必須」在短期內發生。使徒們知道，他們和耶穌一樣（可十三 32），沒有人知道「那日子」或「那時辰」具體的時間。但是，他們必須時刻儆醒，並且要教導別人儆醒。從初期教會以來，不斷強調「耶穌快要來了」，目的很明顯：一是要傳遞安慰與鼓勵的信息：因為主來的日子近了，所以「當忍耐，堅固你們的心」；二是爲了讓門徒們保持一種迫切感，激勵門徒廣傳福音，建立教會，領人歸主，完成大使命。

如今，我們也活在完全相同的情況中：我們是否相信這一代可能就是人類歷史的最後一代？倘若教會和基督徒失去了這個迫切感，屬靈生命就是停頓的，缺乏生命力，「完成大使命」就成爲一句空洞的口號而已。惟有堅固地相信和期盼耶穌的再臨，才能帶給我們持久有效的忍耐，如此，才使我們真正蒙福。

## 二、要約束口舌（不彼此埋怨）

第九節再次提到上述的迫切感：「看哪，審判的主站在門前了」，強調審判的臨近。這裏提到一件事情，就是要告誡門徒在爲了所經歷的各種環境的壓力、壓迫下，以及等候耶穌的再臨而「忍耐」之時，「不要彼此埋怨」，就是要約束自己的口舌。這似乎看起來與「蒙福的忍耐」毫無關聯。然而，「免得受審判」卻讓我們看到「彼此埋怨」是嚴重的。

人們常常會將挫折、不順心，發洩在至親好友身上，口舌不受約束。聖經在此提出警告說：批評、埋怨他人與定罪（審判）相連。因爲彼此的批評、埋怨，往往帶著論斷與定罪，反而會將自己置於被審判的危險中。在四 11-12 所說的，正如耶穌的告誡：「你們不要論斷人，免得你們被論斷」（太七 1）。耶穌面對逆境、壓力、艱難、批評、責難，甚至是迫害，祂都不埋怨。

另外，在弗四 2，「忍耐」與用愛心「彼此寬容」是連在一起。倘若彼此寬容多一些，就少了埋怨。不僅有助於主內的和睦與合一，個人的信心得以堅固，「忍耐」就容易得多了。「不要彼此埋怨」，就是不要因自己所經歷的難處、軟弱、不如意的事而去埋怨、抱怨、責怪別人，也不要埋怨自己。因為，埋怨往往是缺乏信心和忍耐的表現。可見，倘若我們不能約束自己的口舌，常常埋怨，「忍耐」的果效就受到限制，更談不上「蒙福」了。

### 三、要效仿榜樣

11 節的第一個句子總括出要點：那些忠心忍受苦難的人，被稱爲是「有福的」。耶穌也同樣賜福那些忠心忍耐的人：「爲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爲天國是他們的。」（太五 10）能夠因忍耐而「蒙福」，是因爲主的憐憫與恩慈終會臨到，使我們得以歡喜快樂。人的「歡喜快樂」是主觀的、情緒上的反應；「蒙福」則是客觀的，神不改變的贊同及賞賜。

#### 1、農夫的「忍耐」

聖經用「農夫」，作爲持久「忍耐」的榜樣，農夫必須耐心地等候地裡「寶貴的出產」以維生。「早和晚」本身是傳統的舊約片語，指晚秋及早春降落在巴勒斯坦，對農業極爲有利的雨（參申十一 14）。農夫雖然辛勤勞作，但需要耐心等候晚秋及早春的雨，以及要耐心等候種子發芽、穀物成熟，直到收成的日子。這是急不來的，需要時間耐心等候。

#### 2、先知的「忍耐」

10-11 節以眾先知和約伯作爲忍受苦難的例子一是「受苦和忍耐」的榜樣，指出在逼迫之下保持堅忍的重要與寶貴。耶穌鼓勵門徒勇敢的面對逼迫：「在你們以前的先知，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太五 12）另一方面，「忍耐」形容他們忍受苦難的「態

度」。這些先知們是「奉主名說話」的人，指出他們所忍受的苦難，是由於忠心持守和傳揚神的旨意，而不是做錯事的下場。

聖經中特別指出「忍耐」的重要，以及帶來的福氣。然而，基督徒不要錯用這方面的教導。因為，就「忍耐」是否得福而言，「忍耐」的原因卻是相當重要的。彼前二 20 是很好的提醒：「你們若因犯罪受責打、能忍耐，有甚麼可誇的呢？但你們若因行善受苦、能忍耐，這在神看是可喜愛的」。

### 3、約伯的「忍耐」 7 節

正如眾先知因在災難中持守忠心而得著賞賜，約伯也是一樣。他經歷了極大的打擊，陷入極為悲慘的境況，但忍耐到底，終於迎來神的福氣。或許你會說：約伯豈不是也埋怨他的遭遇，自以為義的宣稱自己無辜，並一直質疑神對待他的方式嗎？他雖然確實苦澀地抱怨神如何對待他，他卻從未拋棄信心；在不理解當中，他靠近神，緊緊地信託於祂。他掙扎過、懷疑過，有時甚至違抗神，但是他信心的火焰從未熄滅，以致他可以忍耐到底。這也印證了第一點：「忍耐」需要堅固的信心。在 11 節說到約伯的結局，是指神最後帶給約伯之福，即指他的家庭和財產的復原（伯四十二 12-15），顯明主確實是「滿心憐憫、大有恩慈」的。

### 結語：

基督徒在生活中需要「忍耐」，這是應當的。然而，惟有為「義」、為信仰而忍耐的，才是「蒙福的忍耐」。當我們行走人生的道路，無論面對任何的艱難、困苦、逼迫，總要信靠耶穌，靠主而恆久「忍耐」，直等到榮耀的耶穌基督再次顯現、降臨的時候！

## 哈腓拉全地

創二 11：「第一道河名叫比遜，就是環繞哈腓拉全地的。」

「哈腓拉」(HAVILAH)在此為地名，與古實、亞述同為聖經中最早的地名。哈腓拉原意為「沙地」，又有人解釋為「圓圈」，或指一廣闊地帶而言。哈腓拉在何處，一向是一個謎。

一、有人說是在今日的沙地亞拉伯境內。正如聖經地圖 4 所畫的。該處畫着一個已乾的河床，與伯拉大河相連，所以有人相信這條已乾的河床便是比遜河。創廿五 18 說以實瑪利的子孫，所住之處「從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書珥，正在亞述的道上」。這裏的哈腓拉是在亞述至埃及的大路上。有人說，該地並不產金子與珍珠及紅瑪瑙。但有人說亞拉伯西南近紅海處產金子。

二、哈腓拉是古實後裔的居留地。看創十 7 便知哈腓拉是古實的兒子，他們所住的地方以後便稱為「哈腓拉」，但這些人到底住在什麼地方呢？多數解經家相信即上述的地方，今日沙地亞拉伯境內。但亦有人相信古時哈腓拉人並非住在亞拉伯地區，乃是住在伯拉大河附近，所以比遜河是一條連貫伯拉大河與希底結河的一條運河。

三、閃的子孫中也有一人名哈腓拉(創十 29-30)，他與他的弟兄和叔伯們所住的地方為「從米沙直到西發東邊的山」。有人解釋「米沙」為靠近波斯灣的地區，「西發」是靠近印度洋。這就表示閃的孫子哈腓拉是住在希底結河東的一片廣大地土。那麼，比遜河所環繞的哈腓拉便是在「東邊」的地區。這一帶地區是否產金子，不得而知。但從「在那裏又有珍珠和紅瑪瑙」這一句話可以推測，因為產珍珠必須是近海地區，沙漠地帶是不會有珍珠

的，哈腓拉如果是在希底結河東一直到印度洋，則產珍珠便有可能了。

### 在那裏有金子

一、金子。產金子處必須有金鑛，金鑛必在山區，如果上述第三個解釋法是對的話，希底結河東直至印度洋一帶都是向東行的山脈，哈腓拉便是在那一帶了。

「金」是元素之一，自古為人們所珍視，作為永久財富。聖經中曾一百多次提及金，也常與銀相提並論。史地學家謂，埃及產金，自古著名，以色列人出埃及時，曾向埃及人索取大量金器、銀器（出十一 2，十二 35），證明埃及人多金，及喜戴金器。

金的產地，除埃及外，亞拉伯西岸近紅海處亦產金，亞美尼亞山上、小亞西亞及波斯國均產金。聖經首次提及產金之處是哈腓拉，而且所產的是精金。此外「俄斐」出金，在列王時代亦甚著名。所羅門曾差遣他的航海隊到東非洲的俄斐獲得 420 他連得金子（王上九 28；伯廿二 24）。還有，「巴瓦音」也是產金之地（代下三 6）。根據拉比們的解釋，這是略帶紅色的精金，為聖殿專用。至於巴瓦音在何處，有人解釋，即今日亞拉伯之南的也門國「發偉因」（FARWEIN）城。還有「示巴」亦產金（詩七十二 15），「烏法」亦然（耶十 9）。

二、金的名稱。希伯來文用七個不同的字來稱呼金子，很難為人所了解，到底那七個金字如何分別。可能根據金子的顏色、光澤、純淨的程度等來分別稱呼。這裏所用的金字原文是 TSAHAB צָהָב，原意為閃爍，表示為人人皆知的一種金子。

三、金的價值。自古以來，「金、銀、銅、鐵、錫」稱爲五金 (參民卅一 22，還有鉛爲第六金)，以「金」爲首。巴比倫王夢中所見大像的製造材料，亦分爲「金、銀、銅、鐵」(但二 32)，以「金」代表巴比倫，爲外邦時代權力之首。在創世記二章首先提到金，表示金爲一切「五金」與鑛產的首要者。在摩西製造會幕時，用金子甚多，而且都用精金，可見金甚適合用於事奉神的地方。今日人們用金戒指、金鍊等，表示人們重視金子。

四、金爲神用。以色列人曾因拜金牛犢而犯大罪，以至當時有三千人被殺(出卅二 15-35)，那是爲金子而死的人。以後，以色列人「見金生畏」，「從住何烈山以後，就把身上的妝飾摘得乾淨」，不敢再佩戴 (出卅三 5-6)。他們受過這慘痛的教訓之後，金子已成爲以色列人驚弓之鳥，以不佩戴金飾爲佳。

後來以色列人擊殺米甸人之時，奪了無數掠物，「各人將所得的金器，就是腳鍊子、鐲子、打印的戒指、耳環、手釧，都送來爲耶和華的供物，好在耶和華面前，爲生命贖罪」(民卅一 50)。「奉獻金子，以贖回生命」，是當時以色列的宗教觀。當時共有金子 16750 舍客勒 (約 330 斤)。

摩西在約但河東警告以色列人，過約但河之後，不可貪圖迦南地的金銀，也不可收取，免得陷入網羅，因爲這是耶和華所憎惡的 (申七 25)。

約書亞渡河後攻陷艾城，亞干因貪愛「金條」，以致全家滅亡 (書七 1)，但約書亞事前已警告他們不可取當滅之物，即金、銀、銅、鐵，這些都應放在耶和華的庫中 (書六 19、24)。

可見，金子應奉獻給神用，不應自己保存，其實基督徒也不需佩戴金飾，應以聖潔爲妝飾更佳 (詩廿九 2)。

可見金子在神眼中的重要性，但不適宜人使用。

### 有珍珠和紅瑪腦

「珍珠」，英文聖經作 BDELLIUM，不是 PEARL，希伯來文為 BEDOLACH בְּדֹלַח (英文該字源出於此)，許多解經家對於這字是否指海中的珍珠，其不同解釋如下：

一、指海中珍珠。中文聖經將此字譯為珍珠，因為有許多解經家也相信這字是指珍珠而言。民十一 7 說，以色列人在曠野看見「嗎哪」的時候，摩西如此描寫說：「這嗎哪彷彿芫荽子，顏色好像珍珠的顏色」(原文有兩次顏色，中文漏譯。但原文此處顏色一詞為眼睛，似乎是描寫「嗎哪」有一處像眼睛)。以色列人似乎對這種「珍珠」早已認識，所以用珍珠來描寫嗎哪。

二、七十譯本譯為寶石。七十譯本舊約將此字譯為 ANTHRAX ανθραξ，意即一種「紅玉」或「紅寶石」。但七十譯本在民數記十一章 17 節的珍珠一詞則改譯為「白霜」(HOARFROST)，他們相信這是比遜河附近出產的一種紅色寶石，並非珍珠，古代猶太拉比們相信這說法。

三、有人相信是一種樹膠。BDELLIUM 意即可製香料的樹膠樹，與馬來亞所產的樹膠樹不同。古猶太史家約瑟夫相信這是比遜河附近的一種樹，樹身產膠質，味香、色白，可製香料。許多解經家相信是地上的這種樹，並非海中的珍珠。他們根據原文，這希伯來字可能源出 BADAL בְּדָל，該字原意為「分離」、「離開」，那麼由這字轉變為一名詞(即中文譯為珍珠的)，實應指有分離或離開的物質而言。樹膠樹上流出膠質，合乎此字的意思。因此譯為可製香料的樹膠，甚有可能云。這種香料樹膠樹，在亞拉伯、印度、瑪代與巴比倫均有生產，亦為中東居民所認識云。

## 還魂或回靈

(路加福音八章 49-56 節)

蘇佐揚

耶穌拉着她的手，呼叫說：女兒，起來罷。她的靈魂便回來，她就立刻起來了。耶穌吩咐給她東西吃 (54-55 節)。

主耶穌在世曾經三次叫死了的人再活過來，一是睚魯的女兒，二是拿因寡婦的獨生子，三是拉撒路。在外表上，我們稱他們為「復活」，但在實質上，我們只能稱他們為「還魂」或「回靈」。正如本處經文所說：她的靈魂便回來。

主耶穌是頭一位真正復活的，保羅稱祂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林前十五 20)。因為祂復活之後，不再死，而且祂復活後的體是「靈體」。上述三個人活了之後，再過幾十年後也和一般人一樣再死。所以他們再活了，只能稱為「還魂」，原文是說「靈回轉」ΕΠΕΣΤΡΕΨΕΝ ΤΟ ΠΝΕΥΜΑ ΕΡΕΣΤΡΕΨΕΝ (回轉) ΤΟ (那) ΠΝΕΥΜΑ (靈)。表示睚魯女兒死了之後，靈離開了她，主耶穌使她的靈再回來，使她不至於死。這種情形與主耶穌的復活大有分別。主耶穌復活後，不受時間空間與物質的限制。祂的身體可隱可現，祂可吃可不吃，我們將來在祂再來時也要和祂一樣的復活，也享受一樣的榮耀。

不過這三個人「還魂」，可以預表將來我們的復活。當主耶穌再來時，成年人要復活 (拉撒路為預表)，少年人也要復活 (拿因寡婦的獨生子為預表)，小孩子也要復活 (睚魯女兒為預表)。

有些人為家人去世而過度悲傷，實屬不必，他們不過是睡了，將來要和主耶穌一樣復活，就永遠不再死，這是我們最大的安慰與盼望。耶穌的復活原文是 ΕΓΕΙΡΩ ΕΓΕΙΡΟ (路廿四 6-7)。

## 醫治與醫護

(路加福音九章 1-6 節，11 節)

差遣他們去宣傳神國的道，「醫治」病人 (2 節)。

耶穌便接待他們，對他們講論神國的道，「醫護」那些需要「醫治」的人 (11 節原文)。

原文聖經有兩個字表示不同的「醫治」。

第一個譯為「醫治」的是 *ιαομαι* *IÁ OMAI*，這是為醫生用的專用字，可譯為醫治，醫療，治療。

第二個字是很難翻譯的，是 *θεραπεω* *THERAPEÚŌ*，中文也譯為「醫治」、「治好」(英文 *THERAPEUTIC* 源於這字)，但在其它的地方則譯為「服事」(徒十七 25)、「管理」(太廿四 45)。啓示錄廿二章 2 節葉子乃為「醫治萬民」，也是這個字。這個字的本意是「看護」，並非為醫生專用的。它有「醫治」及「看護」的雙重意義，因此在此試譯為「醫護」。

路加福音九章 2 節原文是用「醫治」，6 節是用「醫護」，在 11 節，這兩個字同時出現，表示主耶穌不但「醫治」人，也「看護」他們。

馬太福音八章耶穌「醫治」百夫長的僕人 (13 節)，但祂「醫護」一切有病的人 (16 節)，表示祂細心治療及看顧他們。是的，「祂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這兩句話也可以解釋為「祂醫治我們的軟弱，醫護我們的疾病」。祂是我們合時的幫助，能夠凡事體諒我們。

我們有這麼好的一位大醫生，為什麼憂愁難過呢？為什麼放棄祂而單單仰望各種醫生及專家呢？

# 十二使徒和七人團隊兩種職事

新西蘭 蔡訓生

徒一 8，主被接上升前說：「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着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馬提亞替補了猶大，完整的 12 使徒，標誌着選民十二支派蒙神悅納和再次合一。第 2 章聖靈降臨，使徒得着能力，向在耶路撒冷(徒二 14) 和其四圍城邑(徒五 16)的人作見證。

徒六 1-7 這段經文，正預備著福音即將跨出猶太的範圍。當時，教會中有說希伯來話和希臘話的猶太人基督徒，後者中有寡婦在天天的供給上受到忽略。使徒們不能兼顧「管理飯食」，大眾就揀選了七位說希臘話的基督徒作新同工。結果，問題解決了，神的道興旺起來。本文從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六至十一章，探討使徒們和七人團隊，在福音廣傳過程中的傳承和交會。

## (1) 12 和 7 的兩個團隊

十二使徒說他們「要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徒六 4)。當時的門徒一向已專注於禱告(徒一 14，二 42)，所以徒六 4 主要是說使徒們應該專注於傳道，即是話語的職事，或說是聖經的教導。從司提反殉道而耶路撒冷教會大遭逼迫，門徒分散在猶太和撒瑪利亞各處傳道(徒八 4)，使徒或為建立初信者的根基、或察覺到逼迫之將臨，神的話語裝備門徒就急不容緩了。另一方面，七個同工被委派去「管理飯食」，亦即是餐桌的職事。

## (2) 時機

七人團隊是因「那時」(徒六 1)為照顧說希臘語的猶太基督徒而產生。值得注意的是，「管理飯食」的細節沒有交待，而這問題

也再沒出現或被跟進。添約翰認為這七人團隊，只是一個「臨時性」而非經常性的委員會。<sup>1</sup>從徒六和七章看，委任七人是作為將要發生事情的一個引子。

### (3) 七人團隊的事奉

上面提到七人團隊是臨時性的，而且「管理飯食」的問題很快就解決了。<sup>2</sup>主耶穌在一個筵席或說餐桌中間，和甚麼人吃飯和怎樣服事同席的人。以路五 29-32 為例，主耶穌服事的人物是稅吏和罪人，而目的是接納他們，呼召他們悔改。這裡指出「餐桌事奉」是「繼續主耶穌接納被棄的群體，將福音傳給未得之民」。

我們看見隨着司提反的殉道，七人團隊之一的腓利，將福音傳到撒瑪利亞（徒八 5），完成了主耶穌的心意（路九 51-56），也使福音開始跨出猶太（徒一 8），傳到被棄的撒瑪利亞人（約四 9）。後來，腓利又蒙主一個使者的指引，傳福音給一個埃提阿伯的太監（徒八 26-38）。根據賽五十六 3-5 所說，太監是屬於被棄的一類人，所以上帝救贖的恩典，如今也給與了被遺忘的群體，曾思瀚根據米勒的論文，說埃提阿伯與「地極」緊密相關。他說如果使徒行傳的作者路加，當時有「地極」這種想法，那麼徒一 8 就透過腓利，一個非使徒，開始接觸到返回地極的人物了。<sup>3</sup>

### (4) 十二使徒的角色

七人團隊接受使徒的按手，順服他們的權柄，是使徒傳承於七人，也表示說希伯來話和說希臘話兩個猶太會眾的合一（徒六

---

<sup>1</sup> 添約翰著、范世游譯：《使徒行傳》（香港：天道書樓，1995）。

<sup>2</sup> 鮑維均：《管理飯食的事，使徒行傳 6:1-7》（芝加哥：華人基督教聯合會，2009-01-18）。

<sup>3</sup> 曾思瀚著、吳瑩宜譯：《耶穌的群體-使徒行傳新視野》（台灣：校園書房，2013）。

6)。七人之司提反殉道後，引發福音傳出了猶太。腓利在撒瑪利亞結出福音的果子後，耶路撒冷的使徒打發彼得和約翰去，為撒瑪利亞的信徒接手受聖靈(徒八 14-15)。斯托得指出，二使徒的接手，是使到猶太基督徒和撒瑪利亞基督徒的合一，癒合了兩族的世仇。<sup>4</sup> 後來福音傳到安提阿，大有果效，耶路撒冷教會打發巴拿巴去安提阿(徒十一 22)，他肯定了當地信徒的信仰，確定了外邦教會和耶路撒冷教會在信仰上的合一。

## (5) 交會

對於十二使徒來說，「猶太人和別國的人親近來往，本是不合例的」(徒十 28)，但主透過異象轉變彼得固有的看法(徒十章)。哥尼流家中聽道的人受了聖靈的經歷，使「那些奉割禮」的信徒，確知「神也賜恩給外邦人，叫他們悔改得生命了」(徒十 45，十一 18)。另一方面，那些因司提反殉道而流散的門徒，跨出以色列地，在安提阿建立了教會。耶路撒冷教會差遣巴拿巴到安提阿，巴拿巴又去大數找到保羅來安提阿。以後保羅成為向外邦人宣教的使徒。十二使徒和七人團隊，起初的事奉焦點不同，前者教導聖經，而後者從短暫的「餐桌事奉」，轉變發展為向撒瑪利亞人和被棄的群體傳福音。這兩個團隊，又交會於向外邦人傳福音。

## 結語

使徒行傳第六章的十二使徒和七人團隊，從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七至十一章中，依着徒一 8 所說，福音從耶路撒冷向外擴展，七人團隊從承受使命，向被棄的未得之民傳福音，使徒們又在進程中確保真道(the word)的純正和保守了不同群族教會的合一，最後兩個團隊交會於向猶太人和外邦人傳福音。

---

<sup>4</sup> 斯托得著、劉良淑譯：《當代聖靈工作》(台灣：校園書房，2004)。

分享

# 不可食言

上海 蒙恩整理

“不要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加六7）

在一次發生在禾場的大火中，我迫切求告神說：“主啊，在禾場的旁邊堆滿了未打的稻穀，若是神憐憫我，救我脫離災難，我一定將賣稻穀的錢奉獻給教會建新堂用。”禱告完畢，風向轉了，奇妙的事情也發生了。堆在禾場上打過稻穀的禾杆燒得乾乾淨淨，燒到邊緣熄火了再也沒有燒過去，所以禾場邊上的稻穀一點也沒有損失。不僅免了一場災難，還省了我原本要清理禾場的勞動力。我心裏很激動，也很感謝主。

第二天，我把稻穀送去市場賣了，取回 200 元錢的收據，要到明天才能兌錢，就隨手塞進口袋。我邊走心裏邊打起了小算盤：這 200 元錢全部奉獻有點捨不得，還是奉獻 100 元吧，另外的 100 元先留著，慢慢再安排。

當我回到家裏，發現收據沒了，糟了！這收據等於 200 元錢哪，嗨，真倒楣！找遍全身口袋都沒有，怎麼辦？頭上的急汗直往外冒。我心裏禱告說：“主啊，憐憫我！因我的私心虧欠了你的榮耀，我以後再也不打小算盤了，求你饒恕我。”神的奇妙真是無法測度！當我沿著回家的路找回來的時候，在市場的一個牆角邊，神讓我看到一張紙，我拾起來一看，果然是遺失的收據。

激動的淚水流了下來，心裏熱乎乎的，邊走邊對神說：“主啊，這失而復得是你的恩典，從今天起，對神許諾的話，決不食言！”

我甘心樂意地用 200 元錢買了好多毛竹奉獻給教會作為建新堂所用。“因為捐得樂意的人是神所喜愛的。”（林後九7）

## 從繁星到頭髮

香港 蘇美靈

賽四十 26：「你們向上舉目，看誰創造這萬象，按數目領出，祂一一稱其名。因祂的權能，又因祂的大能大力，連一個都不缺。」

### 神為天上的星一一稱其名

創十五 5：「於是領他走到外邊，說：你向天觀看，數算眾星，能數得過來麼。又對他說：你的後裔將要如此。」神多次應許亞伯拉罕說他的後裔像天上的星和海邊的沙那樣多（創廿二 17，廿六 4）。這句話有兩個解釋，其一是亞伯拉罕肉身的子孫，包括所有以色列人（猶太）的數目多如天星和海沙，這只是說出由亞伯拉罕一個人蒙神賜福，使他有百子千孫。另一個解釋指亞伯拉罕是信心之父，那麼凡相信主的人都是他的子孫，所以歷世歷代接受救恩的，都是亞伯拉罕的子孫，也是神的兒女。

至於天上的星究竟有多少顆，這是人無法計算的，據天文學家估計，人的肉眼可以看見約九千顆星，但用望遠鏡則可以看見廿多萬顆，甚至一百萬顆。單在銀河系（MILKY WAY），就有一萬億顆星，而在銀河系以外，還有數以百萬計的星系（GALAXIES），所以星的數目只有神才知道。科學家謂人或許可以計算海邊的沙究竟有多少粒，例如在某一容量可以計算它的沙粒數目，然後將它放大，計算全世界海邊的面積和容量，畧畧估計沙粒的總數。

詩一四七 4 說：「他數點星宿的數目，一一稱它的名。」神為每一顆星命名，根據天文學家的研究指出，最早研究天象的是迦勒底人，不少星都是由他們和亞拉伯人命名，中國人在二千多年前也有已命名的星，包括牛郎星、織女星、天狼星等，所以至

少有數百顆星是有名字的。伯九 9：「祂造北斗、參星、昴星、並南方的密宮。」約伯記也有提及星系的名稱，證明在幾千年前，星系早已有名字，但聖經說神已為每一顆星命名（不知道神如何將資料存在什麼超級電腦中！）。

著名天文物理學家 CARL SAGAN 說：「宇宙中星的總數比地球上所有岸邊的沙粒更多。」現今的天文學家未能為每一顆星命名，只能為某些星系命名，例如風車星系（PINWHEEL GALAXY，24 頁右圖）是 NGC5457，而每一個星系已有數以億萬計( $10^{11}$ - $10^{12}$ )，距離地球 2100 萬光年。

### 神認識每一個屬祂的兒女

路十九記載耶穌要進耶利哥城，知道稅吏長撒該爬上桑樹上。祂來到樹下，抬頭一看，對他說：撒該快下來。這稅吏長必定又驚又喜，耶穌怎知道我的名字呢？那麼我一生所作過的壞事，祂必定瞭如指掌，但他又歡歡喜喜的接待耶穌和門徒。耶穌不但知道撒該，又知道他過去所行的，祂刻意到他的家住宿，將救恩賜給他一家（他必定有家人和不少僕婢和親屬）。今天，神不但知道我們的名字，也知道我們的一生，祂更希望屬神的兒女能像主那樣，生活聖潔和熱心事主。

太十 30 更說：「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了。」耶穌安慰和勸勉門徒，不要為衣食等憂慮，神必定看顧和保守屬祂的兒女。這節經文的原文是：你們的頭髮已有一個號碼（NUMBERED）。我們尚且不知道自己的頭上有多少根頭髮（成年人頭髮由十萬至廿萬根，黑髮者約十二萬根），神不僅知道得一清二楚，更為每一根附上一個號碼，例如這是第 1330 根，或這是第 529 根。每天我們都會掉下數十根頭髮，那麼神也知道那些

已不在我們的頭上了。全球人口在 2016 年已達七十多億，神豈不是要動用很多天使為人的頭髮一一附上號碼嗎？



蝌蚪星系 UGC10214



風車星系 NGC5457

\* \* \* \* \*

天人  
幽默

# 禱告

佚名

南韓的基督徒十分熱心事奉主，每次飯前或吃什麼必定要禱告，而且並非幾句禱文，乃是一分鐘之久。

一位香港基督徒到首爾旅行，住在當地基督徒家庭，那時正是八月天氣十分炎熱。某天他們往著名的公園觀光，途中買了一些冰淇淋吃，當然先要禱告，怎料，禱告未完畢，冰淇淋已溶掉一半。遊客問為何吃冰淇淋也要作這麼長的禱告，那南韓基督徒回答：「牧師說，食物在五百韓圓以下的，不必禱告，例如吃一件壽司或一塊餅干。但一千圓以上，就要了，這冰淇淋超過一千圓，當然要禱告哩！」

奇妙的  
創造

## 認識細菌和背後的創造

香港 陳永康

神創造了萬物，包括肉眼能看見的飛禽走獸，種類繁多，有大如平均體重為 1.5 公噸的河馬（圖一），輕巧如體重只有 1.8 克的蜂鳥（圖二）。自從顯微鏡面世以後，在微觀世界中，神透過微生物學家打開我們的眼睛，讓我們可以認識和看見了成千上萬『體型』只有一微米大小的單細胞生物-就是不同品種的細菌。

細菌是人類的敵人還是朋友呢？是維持我們的生機還是引起一些疾病的根源？



圖一：以吸食花蜜為生的蜂鳥



圖二：身重 1.5 公噸的河馬



圖三：周身鞭毛的大腸桿菌



圖四：乳酸菌群

我們不一定會親眼見過如圖一，二所示的河馬和蜂鳥，但細菌與我們的生活卻是息息相關的。為保障消費者的安全，香港<食物及環境衛生署>要監控市面出售的即食食物，如餅店的蛋糕，壽司店的壽司和魚生；他們會派出衛生督察抽查這些食物是否含有過量的細菌和致病菌。法例含有三個食物安全指引：即(1)限制食物含細菌的總量；(2)其中以含大腸桿菌的數目為衛生的指標；和(3)要清楚知道食物有沒有沾染了九種經常出現於食物的致病菌——其中包括沙門氏菌，霍亂菌，金黃葡萄球菌等。

為甚麼要檢測食物中大腸桿菌的數目，還以它為食物安全的指標呢？原來大腸桿菌大小只有 1-3 微米(圖三)，周圍有鞭毛能活動；正常是棲居於人類腸道中，嬰孩出生後幾小時即隨哺乳進入腸道，並一生定居在人體內，它們不但不會為人類健康帶來什麼的危害，反而會抑制其他致病菌的攻擊，同時還能幫助寄主製造維生素 K2，與人類有互利共生的關係，所以在人和動物的排泄物中有極多數目的大腸桿菌。若食物中含有大量大腸桿菌，表示食物在製備環境中，衛生情況差或使用的水源受到污染，所以它被採用為食物衛生狀況的指標。要監控的致病菌的原因就至為清楚，如霍亂菌是傳染性極強和並可致命的。

『我從出母胎被你扶持，使我出母腹的是你，我必常常讚美你』  
詩七十一 6。

討論與人類有關係的細菌，就不能不講述乳酸菌，它是一種存於人體的益生菌，是與生俱來的，它能幫助嬰孩消化乳糖，使嬰兒能健康地成長，隨著小孩年齡漸長，體內負責製造乳酸菌的基因功能會減弱，而乳酸菌數目會減少，因為幼兒已開始以固體食物為主糧。神的創造是何等奇妙，我們頭髮數目多少祂不用數點已知其中的數目，甚至嬰兒在母體尚未成形的時候，祂已掌管胎兒的生命，連他體內細菌的品種和數目，都已有上佳的設計，為的是讓嬰孩可以順利出生和健康地成長！

## 經過死蔭的幽谷

美國 溫麗薇

我和丈夫自少就領洗，是天主教徒。在 90 年代移民去美國之後的最初十年很少去教會。不過，在之後的十多年，就開始聽福音錄音帶。但同時又和丈夫去聽了六年的佛學，甚麼輪迴轉世、因果報應、怎樣去修成正果便能成佛去極樂世界，但如果修行不好便會輪迴下一世做貓做狗。我們從來都沒有真正的內心平安。亦找不到人生的出路。

在 2004 年，我升了職，丈夫又創業做老闆，在覺得事業有成的時候就賣細屋，買大屋。當時，有一位“好心”的朋友，建議我請某電台的風水大師來看風水，看看怎樣趨吉避凶。他真的是出於好心，但結果是做了壞事。那位風水大師說我的新屋犯了「五鬼拍門」，指這扇門和那扇門不得打開、主人房的傢俬要這樣擺放等等。離開前還說這間屋在 2007 年一定有「損丁之災」，不是我死，就是我丈夫亡！聽完之後，心情忐忑不安，憂心忡忡，如俗語所說：有得震，無得瞞。

父神的時間為我配合得天衣無縫。一位傳道者剛剛來到灣區主持佈道會，主題是《風水與命相，可信嗎？》更奇妙的是神竟然安排他到我家裡來趕鬼，同時又按手為我們祈禱。我們沒有按風水大師的提議去移動傢俬，更沒有理會他所說不得打開的兩扇門。直到提筆時已是 2016 年 8 月了，我和丈夫都沒有死去。所以我要奉勸世人，不要迷信風水，因為世上是沒有要收錢的先知的！

在同一年的一個教會敍餐中，有兩位醫生鼓勵我信主，他們向我解釋救恩的意義，隨即，我就決志信主了。這時的我已認識了獨一真神，但是，還未有經歷主的同在。

我的職業是銀行客戶經理。這個職位有很大壓力。有位牧師是我的新客戶，向我傳福音。在相熟的客戶中亦有很多有愛心和很虔誠的基督徒，給我看見真基督徒的行事為人的模樣。這群美麗的天使開始教我禱告，及分享她們奇妙和驚人的見證。最後，我決定受浸成為基督徒了。

之後，在九年間我有兩次癌症。第一次是第一期乳癌，手術後，身體恢復正常。第二次是在 2013 年底，患上第四期扁桃腺淋巴瘤。療程是在頸部做 35 次電療和 3 次化療。但感謝父神，我學會了在準備入「乾衣機」時，就開始祈禱。我深信父神與我同在，賜我平安。

化療是在電療後同日進行的，需要在醫院的癌症中心，用點滴方式將化療藥注入體內，整個過程需要 8 個小時。化療是每隔兩星期做一次。

就是這樣不能吃，還不停地嘔，身體出現缺水現象。大約平均每隔兩天就要去醫院吊鹽水來補充水分。最後，醫生決定做一個小手術，安裝一條營養輸送管，在肚皮上開一個造口，將輸送管與胃接上，每日輸入 5 包營養液去維持生命。

多謝父神的顧念，雖然患上便秘，禱告後的翌日，竟然能有兩次的自然排便。感謝主！在患病中，或許會有人問，為甚麼是我？但這個問題是永遠得不到答案的。這次在人生低谷的艱苦經歷中，我真的學懂了『順服』！主耶穌也曾說，我們在世上有苦難，但祂已將祂的平安賜給我們。(約翰福音十四 27)

病愈之後，我反而非常感謝父神容許我有這個癌症。病中我感受到肉體極痛，但心裡卻不苦，使我可以在 38 年極煩忙，和在超大壓力的銀行職場上，可以真真正正的停下來，可以“奉旨”

去休息，和好好地親近主！基督藉著疾病的痛苦來磨練我，讓我真正體會到患病中見到丈夫對我的真情。亦領略出前人所說的話：生命不在乎長短，乃在乎活得有沒有意義，更應珍惜眼前人。

因為有父神、有家人、牧師們，和主內的眾弟兄姊妹，陪著我並肩作戰，不離不棄，和以禱告給我鼓勵與支持，令我更剛強、更勇敢去面對一切的困難。我們終於打勝這場仗了。Hallelujah！  
Amen！

在 2015 年 4 月，在作每半年一次的例行覆診時，CT scan 發現鼻咽的位置有陰影，懷疑是鼻咽癌。作活組織檢驗之後，確診結果是「Clear」。

2016 年，又發現頸部有腫塊。經過各樣驗查後，確診是一個有 2.5cm 大的良性甲狀腺瘤。醫生說待它長到 4cm 時，就需要把它割除。希望這一次不用再經歷另一場「與癌共舞」的爭戰。不過，我相信那為我創始成終的父神，一定與我一起上戰場。在我最難過，最難受的時候，祂會抱著我來行過這死蔭的幽谷。

如果您覺得人生的道路仍然十分迷茫，或不知去向的話，那麼上帝就是您最可靠的 GPS！懷着感恩的心將榮耀頌讚歸予在天上的父神！Amen！

\* \* \* \* \*

天人  
幽默

## 悔改後

佚名

在高小級主日學，老師正在講述使徒行傳中的人物：耶穌的門徒彼得三次不認主，變成勇敢的傳道者；而逼迫主的掃羅悔改後被神大大的使用，改名為保羅。

一學生問：「那麼變賣田產的巴拿巴，在未悔改前是否那強盜巴拉巴呢？」

## 香港基督教會史（四）： 浸信會之4

李金強

香港仔浸信會——香港仔地近母會堅道浸信會（堅浸），故堅浸自立之首任牧師湯傑卿（?-1908），次任牧師周家榮（1868-1906），早已至香港仔，向當地漁民傳教。至 1905 年，遂於鴨脷洲開設“談道所”，然成效甚微。至 1907 年秋，遷至石排，聘張文照（1876-1966）為傳道，會務始見起色。及至 1920 年香港仔發生大火，波及堂址。然由堅浸會佐王國璇捐出地段及建堂基金，並於翌年建立新堂，是為現時香港仔水塘道 11 號現址，至 1931 年宣告自立，始稱香港仔自理教會。為堅浸首告自立的基址。其後並經過兩次擴建，規模始備。該會日後又發展鴨脷洲、西貢，及黃竹坑三基址，均以漁民為宣教對象。自 1962 年鴨脷洲浸信會獨立為自理教會後，先後於該區成立利群福音堂（1994）、利安福堂（1996）兩基址，並展開海外差傳事工，以 1996 年開拓泰緬邊境的福音工作為著。

該會立會之初，已開設女校，由王湯寵靈任校長。其後又成立香港仔浸信會呂明才書院及香港仔浸信會白光幼稚園，為本區青年及幼兒提供基督教教育，並藉辦學傳教。

自 1999 年起，重新訂定了跨世紀發展的重心，目的在於成為「建立主耶穌基督徒門徒的教會」。同時確立教會的「使命宣言」及其未來發展路向，由是教會得以興旺，會友人數大增。至 2006 年開設第三堂崇拜。該會自 1905 年開基，至今超過百年，為香港浸信會第三間「百年老店」的教會。

尖沙咀浸信會——香港浸信自理會最早的宣教事工，乃始於油麻地。1902 年由於會友李鼎新移居九龍上海街 347 號，闢樓下為福音堂，派周家榮牧師駐堂主理，至 1904 年，正式開設為基址，

中間一度停頓，及至 20 年代，因西九龍之油麻地、尖沙咀一帶，日益發展，油麻地基址得以重開，而信眾日多。1926 年遷址佐敦道 30 號樓下，命名浸信會福音堂，由潘永樞夫婦主理，並在原為牙醫的堅浸會佐施慎之協助下，促成該福音堂之發展。除主日學及研經班外，並組織詩班及勉勵會、訓練會友，又設立少年團，女傳道會，規模始具。1931 年再遷往彌敦道 552 號二樓聚會。主日崇拜增至百人，遂有籌建會堂之議。至 1937 年由王國璇送出山林道地段 2,300 尺，作為繼香港仔基址的“香港浸信第二支會”之會址。發起籌款建堂，終於 1939 年 7 月完成山林道禮拜堂。同年宣告自立，並重新定名為尖沙咀浸信會，並由義務牧師趙仕璋協助會務。香港淪陷時期，主日崇拜仍能維持，並按立吳驥為會牧。及至中國內戰爆發，國內信眾大批南移，會務得以迅速發展，繼而按立歐陽慶翔為會牧，慶翔牧師與堂兄協基會歐陽佐翔牧師同為本港名牧。<sup>1</sup> 時會友數目過千，山林道禮拜堂已見擠擁，遂購買尖沙咀金馬倫道地段七千餘尺，計劃興建新堂，於 1958 年建成，並於翌年舉行立會二十週年紀念感恩大會，繼而發展旺角基址，為旺角浸信會之前身。至 1966 年，任用徐松石為主任牧師，廖志勤為會牧。其中徐牧原籍客家，出身旅滬廣東浸信會，不但為上海及香港浸信會的名牧，且為著名民族史專家。1957 年獲批南下香港，受聘浸會出版社，編刊《華人浸信會史錄》5 輯，為海內外華人浸信會，留下寶貴史料。此後著作等身，尤以基督教本色化的論著，深受時人所重視。<sup>2</sup> 至七〇年代以降，推動擴展聖工運動，

---

<sup>1</sup> 李金強：〈香港基督教才子——歐陽佐翔牧師（1919-2002）的生平與事奉〉，《近代中國基督教史研究集刊》，7 期（2006-2007），頁 68-74。

<sup>2</sup> 李金強：〈客家牧師徐松石（1900-1909）〉，劉義章、李金強主編：《聲教廣披：華南方言族群與基督教》（香港建道神學院，2016），頁 217-230。

先後成立牛頭角、茶果嶺、長沙灣及圓洲角四基址。其中牛頭角、茶果嶺及圓洲角三基址，分別於 80 至 90 年代自立成為教會，至今尚有長沙灣、坪洲、西沙及天水圍四間福音堂基址。此外該會又重視差傳事工，自 1987 年已差派第一位宣教士吳淑儀姊妹至菲律賓馬尼拉遠東電台工作，此後陸續差派至馬來西亞、巴西等地佈道，並加強與國內廣州地區教會的交流。尖沙咀浸信會無疑為香港浸信會中獨樹一幟之堂會。

九龍城浸信會——九龍城基址的誕生，乃因油麻地基址會友至九龍城宣教的成果。初於馬頭涌頭 182 號開設“談道所”，並由堅浸資助。至 1934 年遷址至界限街 172 號 2 樓。聽道者日眾，多為九龍城潮籍居民。1936 年隨髮堅浸熱心傳教的南北行潮籍富商林子豐（1892-1971），移居九龍城新建住宅區，遂起而協助九龍城基址的發展，聯同由三藩市華人浸信會轉會而來的司徒顯揚夫人，共同倡議自立。於 1939 年 8 月正式自立。並於 1940 年建成士他令道一萬四千餘尺的會堂。而母會又將紅磡基址交由九龍城負責，由是得以擴大發展。並由趙仕璋為主任牧師。以林子豐夫婦，及司徒顯揚等為會佐，開展會務。至 50 年代由於教會人數不斷增加，終於在林子豐、黃汝光二人努力下，取得亞皆老街現地段二萬多呎，動土起建新堂，於 1964 年正式落成，為北九龍最大之教堂。為本港大型宣教及佈道會提供場地，最著者莫如港九培靈研經會，每年 8 月頭十天的培靈研經聚會，均於此堂舉行，歷時數十年。繼於教堂之旁興建宗教大樓計共 10 層，是為九龍城浸信會之大本營，前後擴張基址 24 間，相繼立會，包括寶安道浸信會（今深水埗浸信會，1955）、粉嶺浸信會（1954）、大埔浸信會（1960）、荃灣浸信會（1964）、元朗浸信會（1974）、九龍國語浸信會（1957 改隸尖沙咀浸信會）、鑽石山浸信會（1960）、土瓜灣浸信會（1963）、以馬內利浸信會（1963）、荃灣國語浸信會（1970）、西貢浸信會

(1992)、青山浸信會(1989)、紅磡浸信會(1983)、古洞福音浸信會(1976 移交浸聯會)、彩坪浸信會(1991)、慈雲山浸信會(1990)、第一城浸信會(1988)、啓福福音堂(2008, 回歸本會)、竹園浸信會(2007)、培正道浸信會(1996)、富安浸信會禧年堂(1999)、廣源邨禧年浸信會(1999)、慈愛浸信會(2004)、嘉盛浸信會(2006)等。該會又重視差傳事工,於1989年正式成立「九龍城浸信會差會」,先在內地西北地區從事助學、醫療義診、賑災等事工。在泰北展開神學教育,又在印尼與基督教團體合作,推動跨文化事工。又香港有大量印尼傭工,差會遂於2010年起,服務在港受僱的印尼女傭,盼望福音對她們產生影響,回國後宣教。此外又興辦4間小學、兩間幼稚園,鑑於社會關懷工作之重要性。該會於2006年成立社會關懷部,發展「長者鄰舍中心」,為長者提供優質的晚年生活,藉以服務社區。九龍城浸信會由此在傳道、慈惠事工,留下不少重要見證。

上述九龍城浸信會福音事工的不斷拓展及壯大,此乃牧師及執事奉行主道,相繼獻身有以致之。自1949年首次按立張有光牧師後,至今共按立19位牧師,包括3位女牧師。繼張有光主任牧師後,相繼出任者為張慕皚牧師、蔡少琪牧師等。至2014年成立會務核心組,由林培喬牧師、梁明財牧師及郭健民牧師共同牧會,以待新主任牧師之來臨。而執事方面自按立首任執事林子豐以來,共計按立84位執事。由是教會事工得以代有恩賜人才,終成本港浸信會之皎皎者。

由堅道香港浸信教會,衍生出香港仔、尖沙咀及九龍城浸信會,先後自立,可見四會“同心合意,興旺福音”。使香港浸信會不斷衍生新“支會”,其發展有如“一棵枝葉交柯,嘉果纍纍的櫟樹,屹立於香江之濱”。(作者任教於香港浸會大學歷史系)

# 拿伯

香港 蘇美靈

以色列第四任國王亞哈可謂作惡多端，比他以前的列王更甚（王上十六 30），聖經有不少編幅詳細描述他的種種惡行，加上王后耶洗別比他更邪惡，夫妻二人所行的都是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先知以利亞和以利沙對亞哈家的責備可謂毫不客氣。以色列人飽受亞哈王朝帶來的災難，而耶斯列人拿伯事件，更突顯亞哈的貪婪和屈枉正直。

## 亞哈與拿伯

亞哈的父親暗利在撒瑪利亞建王宮，但王室在國內不少地方也有其他行宮，王上廿二 39 說他修造象牙宮，所以在離撒瑪利亞約卅公里的耶斯列也有居所。除了宮殿之外，當然還有葡萄園、菜園、御用花園和農田。王上廿一章 1-29 節詳述亞哈奪取拿伯產業和謀害他一家的事件始末。拿伯有一個葡萄園，靠近亞哈王的宮。亞哈要求和他交換葡萄園，或者將葡萄園賣給他。這是應驗了撒母以在撒上八 14 所說的：「[王]也必取你們最好的田地、葡萄園、橄欖園，賜給他的臣僕。」亞哈以為拿伯只不過是一名老百姓，理應服從王的命令。怎料拿伯遵守神的律法，堅持不肯就範。因為民卅六 7 如此說：「這樣，以色列人的產業就不從這支派歸到那支派。因為以色列人要各守各祖宗支派的產業。」利廿五 25：「你的弟兄〔弟兄指本國人說下同〕若漸漸窮乏，賣了幾分地業，他至近的親屬，就要來把弟兄所賣的贖回。」

聖經沒有介紹亞哈屬於那一個支派，有解經家猜測他的父親可能是以薩迦支派，和拿伯同一支派，所以即使拿伯將葡萄園賣

給亞哈，這片土地沒有轉到其他支派。但亦有人說亞哈的父親暗利這名字顯示他並非以色列人，可能是以東人，那麼拿伯更加不會將葡萄園出售或交換。拿伯毫不讓步，不肯出賣或交換祖業，也不受利誘，爲了金錢放棄自己的原則。

亞哈可謂是一個非常情緒化的人，王上廿 43 說以色列王由於被先知的一個門徒奉耶和華的命斥責他縱敵，他悶悶不樂的回到撒瑪利亞進了他的宮。現在拿伯拒絕他的要求，王上廿一 4 說他「悶悶不樂的回宮，躺在床上，轉臉向內，也不吃飯」，真像一個得不到心愛玩具的頑童撒嬌，不吃飯抗議。

王后耶洗別看在眼內，知道原因便問他：「你現在是治理以色列國不是。」這個外邦王謁巴力的女兒在西頓長大，可能看見父王如何在國內隨意奪取百姓的財產，那麼亞哈身爲一國之君，以色列國版圖比西頓更大的國家，爲何不可以隨己意拿取百姓的葡萄園？何況亞哈並非強搶，乃是以園換園，或用錢去換取。王何必爲這樁小事使自己悶悶不樂呢？

## 夫妻同謀

王上廿一 3：「拿伯對亞哈說，我敬畏耶和華，萬不敢將我先人留下的產業給你。」

雖然以色列國經過耶羅波安 22 年，巴沙 24 年和暗利 12 年，加上亞哈約 20 年，共 78 年的統治，這些王所行的都是耶和華眼中看爲惡的事，百姓都跟從諸王叩拜偶像，但國中仍有不少敬畏耶和華的人。例如有神所重用的先知以利亞和以利沙，還有數以百計的先知門徒、在書念的大戶人家（王下四章）、亞哈時代被耶洗別殺害先知時收藏一百個先知的亞哈家宰俄巴底（王上十八

3-4)，還有敬畏神、乃幔妻子的小女僕。拿伯和他一家也是專心敬畏神的人。

結果王后耶洗別再一次濫用她的權力犯下更大的罪，王上廿一 8-10 列出她的罪行：

- 1) 託亞哈的名寫信去耶斯列地的長老貴胄。
- 2) 叫兩個匪徒作假見證誣告拿伯，買兇殺人。
- 3) 更借此妄稱耶和華的名。更可笑的是叫他們禁食。
- 4) 拉出去將拿伯用石頭打死。

根據申十七 7：「見證人要先下手，然後眾民也下手，將他治死。這樣，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

民十五 35：「耶和華吩咐摩西說，總要把那人治死，全會眾要在營外用石頭打死他。」

所以耶洗別雖然不敬畏耶和華，卻誤用摩西律法中的條文，屈枉正直，將無辜的拿伯處死。

## 拿伯被殺

王上廿一 11-14 只說兩個匪徒作假見證誣告拿伯，用石頭打他，隨後眾人也拿石頭，聖經沒有說耶斯列城的長老和貴胄是否敢怒不敢言，屈服在耶洗別的淫威之下服從命令，成為這事的幫兇，抑或這些人本來就是拜偶像的民眾，沒有懷疑匪徒所作的見證是否真確。結果拿伯枉死在亂石之下。事實上，不單他一人被殺，連他家中的兒子也全部慘死。

王下九 26：「說，我昨日看見拿伯的血，和他眾子的血。我必在這塊田上報應你，這是耶和華說的，現在你要照着耶和華的話，把他拋在這田間。」透露了當時的實況。

原來當亞哈奪取拿伯的葡萄園之後，耶和華藉先知向亞哈家的預言，現在應驗了，這事約在十二年之後才發生。這時是亞哈另一個兒子約蘭在位年間，所以亞哈不單謀害拿伯，他一家更遭受滅門，所有男丁斷絕了，正如亞干犯罪之後，他和眾子也遭受刑罰一樣（書七 25）。

拿伯被誣陷褻瀆耶和華，他因為不服從亞哈的命令，不單賠上了性命，更連累全家遭殃，而他連一句自辯的機會都沒有。

## 亞哈之子

亞哈此時應該知道耶洗別的為人，枉殺無辜，他不單沒有責備她，反而立刻去要得拿伯的葡萄園，結果先知以利亞直斥其非，預言「狗在何處舐拿伯的血，也必在何處舐你的血。」這個亞哈果然又表演他那戲劇性的動作：撕裂衣服、禁食、身穿麻布，睡臥也穿麻布、並且緩緩而行(王上廿一 27)，列王紀上的作者將亞哈的諸多動作描寫得淋漓盡致。耶和華看在眼內，他的諸多舉動有一分是發自內心的，所以暫緩施行對他的刑罰。

亞哈使拿伯一家的兒子死了，結果在耶戶作王不久，他七十個兒子被殺了，應驗了耶和華指着亞哈家所說的話，一句都沒有落空（王下十 10）。

拿伯的遭遇也可預表耶穌在世上所遭遇的，祂也是被大祭司、祭司長和法利賽人誣告，說祂褻瀆神，可是這些証人的供詞卻有出入，未能將祂定死罪。耶穌也是在被誣告時沒有為自己辯護，拿伯無辜被殺，死在強權者的私利和貪婪。耶穌也是無辜被殺，死在強權者的嫉妒和忿怒。事實上，聖經還有不少無辜者被殺的冤案，自亞伯開始，義人被迫害已記錄在神的冊子上，神必定為他們伸冤。他們的血有聲音上達天庭，神必定聽見他們的哀求。

## 先靜而後動

美國 莊純道

路加福音第十章 38-42 節記載了馬大和馬利亞兩姊妹的故事。她們兩個人的性格完全不同，姊姊馬大邀請耶穌到家裏，因為要招呼客人，被許多要做的事，弄得心煩意亂。妹妹馬利亞卻心平氣和坐在耶穌的腳前聽道，完全忽視馬大的忙碌，連動一個手指去幫姊姊也沒有。我們會站在馬大那一邊，覺得馬利亞過份。馬大忍不住，當眾向耶穌投訴，她說：「我妹子留下我一個人伺候，你不在意嗎？請吩咐她來幫助我。」耶穌怎樣回答呢？祂的回答出乎人意料之外，祂說：「馬大，馬大，你為許多的事思慮煩擾，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事，馬利亞已選擇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奪去的。」

這句說話不易明白，當我們讀這段聖經時，總喜歡把自己代入馬大的角色，我們在教會事奉，不明白為什麼耶穌不欣賞，反而稱讚一個無表現的人。我們覺得耶穌偏心。

馬大外向、會交際、人緣好、勤快、說話率直、做得一手好菜。教會有很多馬大姐，她們給教會很多幫忙；馬利亞內向、文靜、不會交際、受屈忍氣吞聲，別人不易接近她，但和她相識的人都覺得她不錯，可以和她說真心話，她裏面有一個美麗的靈魂，她是教會不可少的一員。這對姊妹給我們一個極鮮明的對比：一個是動的事奉，另一個是靜的事奉。

馬大的事奉是動的事奉，是真材實料的。馬利亞坐在耶穌腳前聽道也算是事奉嗎？詩篇一百篇第二節教導我們當樂意事奉耶和華。什麼是事奉呢？事奉是受造的人對造物主誠心的敬拜、仰慕、歌頌、讚美、感恩、聆聽等。

保羅在羅馬書一章九節說：「我用心靈所事奉的神。」這是靜

的事奉、心靈的事奉、內在的事奉、動機性的事奉。聖經最大的誠命是「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馬利亞是心靈的事奉，她求被主的話充滿，她被主的愛所激動，就帶出約翰福音十二章一至八節動的事奉。

她在最恰當的時機，在最好的場合，在主最需要的時候，作了一件最美的事。主耶穌怎樣評論這件事呢？祂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普天之下，無論在甚麼地方傳這福音，也要述說這女人所作的以為紀念」(可十四 9)。耶穌復活的那天，抹大拉馬利亞和雅各的母親馬利亞帶香膏要去膏耶穌的身體，但耶穌已經復活了，不需要香膏了。

希伯來書十二章 28 節，作者教導我們：「就當感恩，照神所喜悅的，用虔誠敬畏的心事奉神」，這是美善的事奉。這種子埋在靜態的好泥土，等待時機成熟要破土而出，綻放可見，發出馨香的見證。

馬大的熱誠、愛主、殷勤，都是我們事奉主的好榜樣。但她照自己的心意定下事奉的標準原則，若有人事奉的方式和她的不同，她就否定那人、抱怨、責備、批評。她認為不跟她方式事奉的，便不是事奉，以致她的事奉失去喜樂，失去同工，亦失去耐性。主對馬大說：「你為很多的事，思慮煩擾，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份，是不能奪去的。」事奉的人只有一件事，就是單為主，單單討祂的喜悅。思慮煩擾好像荆棘，排斥主的話，使靈命長不起來。

馬利亞的事奉，因為是內在，我們看不到；因為是靜態，我們以為她偷懶。主是鑒察人心的，祂看透馬利亞的心思意念，所以稱讚她。她是以基督的心為心，是遵守主的旨意。什麼是主的心意呢？

1. 主要人在事奉祂之前，先接受祂，先朝見祂，安靜在祂腳前聆聽；先了解主的心意，照祂所喜悅的方式事奉。有時我們喜歡照自己的意思獻祭，但撒母耳記上十五章 22 節提醒我們：「聽命勝於獻祭。」主要我們先聽先學，遵主而行。打魚是彼得、安得列和雅各的專業，主對他們說：「來跟從我，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主差遣門徒出去傳道之前，要他們先與祂在一起。沒有經過訓練的人不能作精兵，不聽指揮官的指示，沒有資格參加戰役。

2. 主看「人」比「事」更為優先、重要。馬大急於作好事情，由於伺候的事多，心裏忙亂，不加思索的責備別人，甚至連主也怪責。主提醒她：「你為很多的事思慮煩擾，但不可少的（更重要的，更優先的）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奪去的。」馬利亞選擇了什麼呢？她選擇先作好「人」，求主教導，求主陶造。好人才能作好事，神所悅納的人才能作對的事。摩西未預預好，上帝寧願延遲四十年才叫他帶領以色列人離開埃及。有時我們心急，主啊，我要為你做大事，為什麼你把我困在曠野裏？為什麼把我放在冰箱裏？拉住弓上的箭的手快些放吧！但主要這箭射得很遠，所以祂要拉得緊：是要這箭射得準，所以時間久。

3. 主看工人的生命、生活的見證，比恩賜或工作成果更為優先。馬利亞安靜坐在主腳前聽道，當然比不上馬大端出熱騰騰香噴噴的食物，那麼有成就感。但惟有在主前聽道，她才能知道主的心意，然後照著遵行，安靜在主前才能得着力量。當馬利亞被馬大在賓客面前責罵，是多麼丟臉，但她並沒有反唇相譏，不為自己辯護，寧願讓主為她講說話，為她伸冤，這完全合乎主的要求。

馬大，馬利亞兩姊妹不同的個性和恩賜都是主所賜的。馬利亞選擇上好的途徑來事奉，直到得著上好的福分，無人能奪去。求主幫助我們也作上好的選擇，先被主的話教導，被主的愛充滿，順從聖靈的引導，由靜態的事奉進入動態的事奉，不以自我中心的事奉否決、排斥、批評、投訴別人。這樣才能建立自己、教會，和得到主的稱讚。

\* \* \* \* \*

分享

## 駐團職位

佚名

這數十年有一個特別的名詞和職位，是源於廿世紀初英語 **ARTIST-IN-RESIDENCE**，指暫時在某一畫廊或藝術機構工作的藝術家。近這些年更延伸到其他機構，例如駐校社工、駐院醫生（特別是護老院）、大學等，他們的合約由一年到三年或更長不等，從事院方所安排的工作，到合約完畢便終止一切活動。現在更有駐團教牧，由有經驗的牧者隨旅行團往聖地旅遊，講解聖地古蹟。這些工作只是短暫，並非長期有此需要，假若機構有任何重組或改變，這些合約可隨時取消。

有否留意當我們信主那一刻，聖靈便進駐我們的內心，並非短暫或暫時的，也非合約性質的，乃是永遠地住在心中。祂是保惠師，在四面保護我們，提醒我們，勸勉、責備、感動，使我們時刻要警醒、免得我們犯罪，祂是我們隨時的幫助。

可惜多少時候我們卻處處使聖靈為我們擔憂，或乾脆消滅聖靈的感動，故意不服從神，任意妄行，在這麼多「駐團」的角色中，聖靈不是暫時進駐在我們心裡，我們應該讓祂「定居」在我們裡面，使我們更有力量在人生的戰場中過得勝的生活。

# 相濡以愛

香港 林俊鴻牧師

「相濡以愛」取自《莊子·大宗師》「相濡以濕，相濡以沫」，原意指「泉水乾涸了，魚兒共同困處在陸地上，用唾沫互相潤濕。」形容在患難中互相扶持，在困難的處境裏以微薄的力量互相幫助。藉此指出我們要以愛來滋潤我們的生命，縱使是微薄的力量，也不可放棄。

## 一、相互的關係

在約翰福音 21 章 15-23 節這段經文中，主耶穌問彼得是否愛祂，彼得肯定的回答：「主啊，祢知道我愛祢」，主隨即回應要彼得牧養「祂的羊」。主在歷代以來也同樣在問這個問題，神的兒女能否愛祂牧養祂的羊？主在一切跟隨祂的人當中，要建立相互關顧，相濡以愛，彼此牧養的生命關係，因為大家都是同蒙主恩典的人。主所交付的不是彼得一人，乃是所有屬主的兒女。

當人被創造的時候，神說：那人獨居不好，獨居不好是因生命需要有一種相互的關係，這不只是家庭或婚姻的問題，而是人需要互相補足，無論任何關係，在補足中獲得平衡，社會如是，家庭如是，個人也如是。平衡讓我們的生命不致傾側，否則會趨向極端，因而造成傷害，這是人基本需要，即使有些人表面無此需要，在生命的深處仍是需要。

## 二、事奉的目的

主耶穌在對話中交與彼得的，是牧養的責任，讓彼得從一個愛主的層次出發，進入一個牧養的事奉、承擔使命的層次。任何

事奉如果不是從愛出發，事奉很容易發生問題。這段經文三次的詢問帶來的不只是對彼得愛的肯定，也是對愛的反省，這個反省是要我們思想當我們因愛主而事奉時，是否越事奉越愛主，還是越事奉越愛自己？這個反思是有原因的，因為我們整個事奉可以是越來越高舉基督，也可以是越來越標榜自己！

人在事奉中得到肢體的肯定，或是欣賞，感覺開始有點不同了，雖然覺得自己還是很愛主，但可能：愛自己更多了。也有可能是：有見我們的事奉有點成果，難免會沾沾自喜，於是很容易將焦點放在成果上，這項事奉有果效，那項吃力不討好，我們會轉移焦點到成果上，而不是在主身上。如果我們好像主問彼得一樣，那我們就會時刻反省：「到底愛主有多少？」「愛主比這些更深麼？」是愛成果、愛自己、愛事奉還是愛主？

### 三、言語的重要

這一段經文也讓人感到主的詢問有如父母的溫語細問，言語當然重要，感同身受的言語，溫藹的態度更重要。千萬不要給人自高的感覺，自高令人抗拒，要在言語上有見證，但言語取決於心態，心態易受情緒與周遭事物影響。在言語上讓人看到主，這是作主門徒當有的操練，這操練要先學習忍，忍一時之氣，無論是怨氣，怒氣，不平之氣，委屈之氣，忍無可忍之氣，都需要極大的勇氣，不要讓言語成爲我們愛主的陷阱或攔阻。

主多次或說三次的詢問也許讓人感到“囉嗦”，但卻是一個很好的試驗，你真的愛主，又是否願聽主而行？基督徒最不容易學的是“順服”，祂只要你餵養與牧養，這是看到人的需要，放下人的意念跟從主的意念，這是必經的學習，在服事的過程中我

們不難因應人的問題而放下主的召命。曾有一位宣教士到一地方宣教，最終卻成爲當地的政治人物，因爲在過程中轉變了事奉方向，爲民請命代替了神的召命，但此位前宣教同工其後的言行再不見任何爲神發言的影兒，這在事奉的路上實在不罕見。當我們在人的需要中讓自己的判斷超越過神的時候，我們要學習完全的順服，不要被其他的需要混濛了我們的目標。其實神不也看重人的需要麼？人需要救恩，主因而降生！但當眼前困難超越我們的信心時，我們不難向神發出詰問，爲甚麼會這樣？

#### 四、不要灰心

那年探望一位弟兄，他因交通意外弄壞了部分神經，引致口齒不清，行動不便，因之前一直跟進他，甚盼望他能好轉，但禱告多時，情況依舊，那一刻心裏有點不滿，是對神有點不滿，因爲覺得這是一位需要幫助的弟兄，但竟然得不到幫助，事後想起，啊，原來就是這樣，如果自己是一個衝動的人，可能就由這點不滿孕育出更多的不滿，進而改變整個從神而來的召命也未可知。

在事奉主的歷程中，我們經歷生命的掙扎，因爲自己的判斷不期然地融入了事奉中，這並不是錯，要明白並非每一樣事奉都照我們的看法成就，神要我們在當中學習順服，即使後果與我們的期望不符，也要順服，因爲神的道路高過我們的道路，祂的心意永遠超越我們的心意，一切都是祂的美意。我們的判斷實在有限，當我們認爲某些人有多麼好的質素，一定會怎樣怎樣被神使用時，結果往往並非如此。撒母耳去到大衛家，要在他們七兄弟中揀選一人接續掃羅作王，撒母耳見大衛六位兄長都是人才出眾，以爲神一定屬意他們中間一位，結果神屬意的乃是個子最小

的大衛，還留下著名的一句，神看人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神是看內心。

## 五、不作比較

相濡以愛也是要我們專一跟隨主，不作比較，中文字“比”是兩個人在一起，我們總是與人相比，彼得面對的正是這個問題，在回應了主的問題後，看見另一個門徒（一般都認為他是約翰），彼得就問他將來又如何，似乎帶出一個問題，我責任這麼重，將來又會面對這麼大的迫害，他又如何呀？如果他知道約翰活到近百歲，又被稱為愛的使徒，心中會不會酸溜溜的？當大家都是一般的背景，一樣的團契，一齊的成長時，別人的子女比自己的強，成就比自己的好，心裡是不是總有點不快？在神裏面的事奉是因神而及人，不是競爭，主交付這個工作給我，我就專一跟從，其他人所接受的是甚麼，那是他與主的關係，彼得知道主交付與他的是甚麼，卻也想知道約翰又如何，主耶穌很不客氣地給了他一句，“與你何干”，（修訂版作“這與你有甚麼關係”），是的，神給與每一個人獨特的使命，根本不是要人互相比較，實在也無從比較，主所要的是「你跟從我吧」，專一的跟隨，毋須理會其他人如何，你要問的是自己到底有沒有盡心盡力地事奉？專一跟隨是只有一個目標，就是主！祂對我們有最好的安排，因為我們要向祂交帳，讓我們在神的國度裏自覺強的曉得幫助弱的，在前的能幫助墮後的，彼此建立。

基督徒不是單一的，而是一群人，一群同心見證神恩典的人，是在生命路上互相補足，相濡以愛活出生命的見證，「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就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

## 凡靠著祂進到

(1935 山東)

(希伯來書七章 14-28 節)

基督爲祭司與一般利未人爲祭司有許多不同點：祂是照着神不能毀壞的生命大能而爲祭司(16 節)，照原文應譯爲「不能毀壞的生命」，指有奇妙生命而言。正如以諾、以利亞一樣，都有不能毀壞的生命，所以不至見死。主耶穌亦然。祂是依照麥基洗德的班次爲祭司，意即歷史上前後共有兩個祭司是這種班次的(17 節)。祂是神起誓而立的(21 節)。祂是長久與永遠爲祭司(21 節)。祂是無瑕無疵聖潔的祭司(26 節)。祂是高過諸天的大祭司(26 節)。祂是以兒子的地位爲祭司(28 節)。8.祂只一次把自己獻上，救恩便成全了(27 節)。

1、作更美之約的中保，父子相通(22 節)。更美之約，意即新約，第八章對此有詳述。耶穌作了神與人中間的中保，使我們能與神和好，稱神爲父，祂稱我們爲兒子(二 13,14)。

2、完成永遠的任務，救恩無窮(23-25 節)。這裏三次提到「永遠」，表示耶穌與一般祭司的分別。祂是永遠的祭司(21 節)。是永遠長存的(24 節)。祂成全永遠的救贖(28 節)，祂一次「自獻」，便永遠完成；不必再由任何祭司去勞苦。祂在天上仍爲大祭司，爲我們代禱。祂在世時曾爲彼得代禱 (路廿二 31, 32)，又在馬可樓爲未來的教會代禱 (約十七章)，他在十字架上爲全人類的罪求父赦免(路廿三 34)，是使我們稱義的代禱。祂現在在天上則爲我們的聖潔和靈魂長進代禱，因此「凡靠着祂進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25 節)。在第二章已提及祂能搭救被試探的人(二 18)，後來在九章再提及未來的拯救，指救贖身體而言(九 28)，證明祂的

救恩是完全的。我們在地上亦有祭司的本份，作「代禱人」，配合祂在天上的偉大任務。

第一二零首

凡靠着祂進到

130

He is able also to save

1935 山東 滕縣

希伯來七25

HEB 7:25

蘇佐揚

John E. Su

Ab 4/4 3 · 2 3 4 3 1 | 6̣ · 7̣ 1̣ 6̣ 7̣- | 5̣ · 4̣ 3̣ 2̣ 1̣ 3̣ | 6̣ · 7̣ 1̣ 6̣ 5̣- |  
 凡靠着祂進到 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 能 拯救到底，

3 · 2 3 4 5 3 | 4 - 6 - | 6̣ · 1̣ 7̣ 6̣ 5̣ 4̣ | 3̣ · 4̣ 2̣ 3̣ 1̣- ||  
 因為祂是長遠 活 着，替他們祈求，替 他們祈求。

本詩歌已收錄在新 2CD (苦海風浪)

讀者奉獻或購買書籍  
可以循下列方法匯款來本會

- 一、美國、加拿大、澳洲、紐西蘭和歐洲各國讀者寄款來，最好在銀行購買「港幣」匯票，抬頭請寫「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也可用私人或銀行美金匯票。若將美金或外幣鈔票封好掛號寄來，我們一樣可以收到，不必浪費手續費。
- 二、由於馬來西亞有外匯管制，支票不能在香港兌現，讀者可在 Public Bank 或其他銀行購買港元匯票，抬頭寫「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 三、新加坡讀者可通過錫安書房奉獻給本會聖工，支票／匯票抬頭可寫上：「XI-AN Bookstore」，寄往：Xian Bookstore, Blk 212, HOUGANG ST. 21, #01-339 SINGAPORE 530212 (Tel: 62834357) (如寄私人支票來本會，我們每張要繳付港幣\$120 手續費)
- 四、台灣讀者可在恩膏書房購買本社出版的書籍及 CD。  
地址：40766 台中市 西屯區 中工二路 190 號  
(世貿資訊大樓) 4F。電話：04-2358-3720、04-2358-3757。
- 五、香港讀者可用私人港幣支票，抬頭中文寫「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或英文「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也可將鈔票封好寄來，亦可直接存入恆生銀行(366-041127-001)，存款後將存根連同姓名地址寄回本會；亦可將**通用郵票**寄來。
- 六、國內讀者可在中國銀行購買港元匯票，抬頭寫「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

歡迎弟兄姊妹為我們的需要代禱、奉獻，  
支持我們繼續出版天人之聲、書籍和詩歌。

## 229 期 目錄

- 01 四福音手冊/蘇佐揚
- 03 除蟲是殺生嗎？/祈英姊妹
- 04 駁阿皮安/約瑟夫
- 08 蒙福的「忍耐」/慎勇
- 12 哈腓拉全地/編輯部
- 16 還魂或回靈/蘇佐揚
- 17 醫治與醫護
- 18 十二使徒和七人團隊兩種職事/蔡訓生
- 21 不可食言/蒙恩
- 22 從繁星到頭髮/蘇美靈
- 25 認識細菌和背後的創造/陳永康
- 27 經過死蔭的幽谷 /溫麗薇
- 30 香港基督教會史 (4) /李金強
- 34 拿伯 /蘇美靈
- 38 先靜而後動/莊純道
- 41 駐團職位/佚名
- 42 相濡以愛/林俊鴻
- 46 詩歌分享



封面圖：仙女座星系 NGC224

天人社自從 1937 年在山東滕縣創辦以來，除了定期出版季刊《天人之聲》(贈閱) 之外，還出版了五十多種屬靈書籍、天人短歌、天人聖歌、錄音帶，和鐳射唱片 (請參閱信封底刊出的出版物)。

讀者除了可以郵購各種書籍之外，亦可親臨本社選購。

奉獻或購書：支票抬頭請寫明「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

或 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可直接存入香港恒生銀行戶口：366-041127-001

地址：九龍紅磡寶其利街 2G 黃埔唐樓 A 座 1408 室 (電梯按 13 字樓)

通訊地址：香港尖沙咀郵箱 95421 號 電郵：weml@weml.org.hk

電話：23637013 辦公時間：禮拜一至四，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